

## 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临时会议采用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表决截止日期为 2016 年 5 月 9 日，会议通知和会议文件于 2016 年 5 月 6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。会议向全体董事发出表决票 18 份，收回 18 份。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所形成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**一、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北京民金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施增资的议案（同意：18 票，反对：0 票，弃权：0 票）**

经本次会议审议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9 亿元，对全资子公司北京民金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民金所投资公司”）实施增资，将民金所投资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1 亿元增至 10 亿元。

**二、关于审议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（同意：18 票，反对：0 票，弃权：0 票）**

经本次会议审议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，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《中国证

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三、关于聘任张喜芳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（同意：18 票，反对：0 票，弃权：0 票）**

经公司总裁韩晓生先生提名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张喜芳先生为公司副总裁，任期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。

**四、关于聘任陈怀东先生为公司副总裁的议案（同意：18 票，反对：0 票，弃权：0 票）**

经公司总裁韩晓生先生提名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怀东先生（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）兼任公司副总裁，任期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。

**五、关于聘任周益华先生为公司法律合规总监的议案（同意：18 票，反对：0 票，弃权：0 票）**

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周益华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，已于 2016 年 5 月 6 日向公司监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，辞去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。

经公司总裁韩晓生先生提名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周益华先生为公司法律合规总监，任期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。

**六、关于聘任赵岩先生为公司风险控制总监的议案（同意：18 票，反对：0 票，弃权：0 票）**

公司风险控制总监冯壮勇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，已于 2016 年 5 月 6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，辞去公司风险控制总监职务。

经公司董事长卢志强先生提名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赵岩先生为公司风险控制总监，任期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。

**七、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（同意：18 票，反对：0 票，弃权：0 票）**

经本次会议审议，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16 年 5 月 25 日（星期三）下午 14:30 在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8 号民生金融中心 C 座 4 层第 5 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议将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。

会议将审议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关于为境外全资附属公司中泛集团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；

（二）关于审议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；

（三）关于增选公司监事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（一）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，议案（二）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，议案（三）已经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。

上述议案（一）为特别议案，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

泛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五月十日

附件：

##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

**张喜芳先生**，工商管理硕士，高级经济师。历任国家电网公司金融资产管理部运行处处长、金融资产管理部副主任，国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，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，英大泰和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，英大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等。现任泛海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、总裁。拟任公司副总裁。

张喜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；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**陈怀东先生**，经济学学士，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。历任公司证券事务主管、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、人力资源部总经理、公司办公室行政副总监兼文秘中心总监，大连泛海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，民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。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。拟任公司副总裁、董事会秘书。

陈怀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；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**赵岩先生**，经济学博士学位，注册税务师，曾任职于国家税务总局。拟任公司风险控制总监。

赵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；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**周益华先生**，法律硕士研究生，副研究员，历任国家旅游局监察局科员、副主任科员、主任科员、副处长、纠风办主任、中国旅游国际信托投资有限公司法律部副主任、主任、总经理助理、副总经理兼纪委委员，中国民生信托有限公司首席风控官、总稽核，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。现任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监事。拟任公司法律合规总监。

周益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；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；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